

2021 年度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加强公共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推进提高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雨花台分局对本级财政收支情况及履职效能等进行了自我评价。现将自我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实有在职人员 603 人，离退休人员 124 人。另有警务辅助人员 1057 人，其中：市级财政保障 452 人。公务用车编制数为 118 辆，实有车辆数为 118 辆。内设机构包括指挥室、政治处、警务保障室、纪检监察室、看守所、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单位内部安全保卫大队、人口管理大队（含出入境管理大队）、治安警察大队、刑事警察大队（含预审大队、禁毒大队、反恐怖工作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侦查大队、特巡警大队（含软件谷警务工作服务站、安德门警务工作服务站）、雨花台派出所、共青团路派出所、雨花台烈士陵园派出所、铁心桥派出所、西善桥派出所、板桥派出所、梅山派出所、赛虹桥派出所、雨花经济开发区派出所、岱善派出所等 23 个机构。

2、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向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分析、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

（3）负责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教育和训练工作。

（4）受理公民报警求助；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预防、打击恐怖活动。

（5）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积极预防、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枝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6）负责由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依法承办全区强制戒毒审查批准工作；负责区看守所管理。

（7）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我区居留、旅行有关事务。

（8）负责来区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及其他重要警卫任务的组织协调。

（9）指导、监督全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0) 组织开展分局公安警务督察工作，指导、检查、监督分局机关及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

(11) 负责分局各部门装备、被装配备和专项经费管理等警务保障工作。

(12)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收支情况

1.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33886.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749.79 万元、项目支出 2136.47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50969.26 万元，较年初调增 17083 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政策性调整和建设维护项目支出调整。决算支出数为 44172.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557.59 万元，项目支出 6615.18 万元。

2. 2021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12.4 万元，决算支出数为 698.24 万元，实际执行占预算 98.01%。“三公经费”预算与执行情况如表 1：

表1：2021年雨花台公安分局“三公经费”预算与执行情况表

金额：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4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08.4	698.24
合 计	712.4	698.24

注：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实行财政集中管理，不在部门预算中编制。

(三) 部门绩效目标

1、中长期绩效目标

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是新时代公安工作的发展方向，深入实施现代警务战略、着力打造现代警务体系是南京雨花公安工作发展的根本出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总的目标是：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全面提升整体警务效能，力争基本建成符合本区实际的现代警务体系，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市前列，争做公安工作现代化的引领者和领跑者。

2、2021 年度绩效目标

2021 年分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市委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突出“完善、巩固、提高”，不断强化“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战略思维、底线思维”，努力践行“深化依法治国实践”要求，进一步深化平安雨花建设，为雨花台区的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是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升分局执法规范化水平。二是优化执法服务举措，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做强出入境、人口等领域服务举措，从严打击涉企违法犯罪，加强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切实提升服务效能。三是抓紧抓实防控体系建设，加快完善现代化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四、扎实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全面开展公共安全专项整治“梳网清格”行动，

不断深化警格、网格“双网融合”。五是强化执法监督管理。建好用好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理顺运行体制机制，细化岗位职责、拓展服务举措。六是常态开展实战练兵，深入组织开展分局实战练兵活动。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1 年度我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评价单位整体绩效，找出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关建议，以进一步提高单位履职效率，充分发挥单位履职效益和效果，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的依据

-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2.《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 3.《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年）行动计划》；
- 4.《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
- 5.《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
6.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三定方案及其他相关材料。

(三) 评价原则和方法

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四) 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按照逻辑分析法研制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宁财绩〔2020〕260号）等，结合雨花台分局2021年度工作目标、业务和资金管理，设计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涵盖单位目标任务、预算投入管理、内部控制管理、人员管理、业务管理、单位履职情况、经济社会效益等内容。评价指标包括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和部门效益四部分，设置一级指标5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36个。

三、评价结论

1. 评价方式

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呈现评价结果。各项评价指标按其重要性程度设定分值（权重），总分设为100分，等级划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 评价结论

2021年，全市公安机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

时代公安工作的意见》，坚持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不动摇，“双轮驱动”战略蓝图初步绘就，忠实履行了党和人民赋予的公安职责使命。2021年，分局圆满完成系列重大安保任务，辖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保持平安稳定，人民群众安全感保持在98%以上；面对疫情防控大考，分局上下闻声而动、尽锐出战，筑牢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坚固防线。社会治安持续向好，重大刑事案件、盗窃案件、电信诈骗案件发案实现“三下降”，全部刑事案件、侵财案件、电信诈骗案件破案率实现“三上升”。2021年，民意110、微警务更加深入人心，校园安全、执法规范化建设经验全国推广，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措施得到广泛赞誉，智慧警务建设为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自评价综合得分98分。

四、部门履职成效

2021年，分局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局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践行“四句话、十六字”总要求，紧紧围绕“创新名城、美丽古都”建设大局，以深化执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为动力，不断深化全局执法规范化建设，有力推动了法治公安建设高质量发展。现将主要绩效报告如下：

（一）全面履行职能，提高履职效率

一是聚焦“放管服”改革，优化公安政务服务工作，推出“惠民举措”，为民办实事千余件；派出所“综窗”办理业务5万件；打造流动服务车，成为“综合服务流动窗口”的新名片，破获危害企业违法犯罪案件120余起，为企业挽损500余万元，维护良好经济秩序，营造更佳营商环境。

二是聚焦公共安全监管，营造安全稳定环境。深化危化品排查整治。做好基层消防安全管理，对重点部位开展精准检查，最大限度减少火灾隐患。全面启动公共安全专项整治“梳网清格”行动，聚焦群租房安全、危险物品安全、寄递物流安全、重点目标安全、大型活动安全、基层消防安全等领域，组织强有力的隐患排查攻坚战、歼灭战，全力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合理安排经费，产生社会效益

2021年度部门决算项目支出6615.18万元，除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外，资金大部分投向办案一线，用于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的实战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2021全年破获刑事案件1400余起，破案率40.1%；抓获犯罪嫌疑人1300余名，追回网上逃犯240名；连续16年命案全破，2起现行命案，均在7小时内告破并抓获犯罪嫌疑人，刷新命案侦破“雨花速度”；重大刑事案件、盗窃案件、电信诈骗案件发案实现“三下降”，全部刑事案件、侵财案件、电信诈骗案件破案率实现“三上升”。

(三) 坚持科技强警，创新工作举措

2021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疫情形势，坚持向科技要效能，建立“数据排查+网格核查”常态化防控机制，累计研判核查涉疫风险人员20.8万人，核查率达99.9%；通过“大数据研判+流调工作”模式，全年累计排查判定密接、次密接1873人，筑牢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坚固防线。

升级优化“十大攻坚提升行动”，警务实战化、“放管服”、基层基础工作、执法规范化等改革项目取得新发展新突破，创新“打架类”警情“2+N”三色管理模式，被《人民日报》专题报道，在全市推广。

(四) 坚守民意导向，紧抓群众诉求

2021年，全市公安机关始终坚守民意导向，紧抓群众诉求办理，切实以民意引领警务、让警务保障民生，在以百姓心为心、解群众忧心事、做人民守护神的生动实践中，实现了执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的稳步提升。

2021年，社会治安满意度呈上升趋势。人民群众安全感保持在98%以上，推行“警情质效剖析会”机制以来，110接处警满意度稳居全市第一名，多项工作获得市局以上领导批示肯定。我们优化服务提效能，聘请警风警纪监督员，全局窗口建设规范化、标准化、便民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有待细化

单位中长期阶段性目标较为笼统，不够明确，缺少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要点，未能与单位年度任务相对应。2021年度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精细，绩效考核评价依据不够完善，易导致日后的绩效考核评价存在主观性和不确定性。

（二）管理制度有待完善

第一，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根据公安部门职能及项目特点的指标体系尚未完善，项目单位申报的目标与预算匹配性较低；第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有待加强，由于预算编制时间紧，很多单位项目准备时间短，项目评审往往流于形式或者比较粗糙，与绩效目标的结合不够紧密，做实事前绩效评估难度更大；第三，绩效运行监控主要侧重于预算执行层面，未将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挂钩；最后，评价未与目标、监控信息有效衔接，评价专业性不足，绩效责任难以落实。

六、有关建议

（一）进一步细化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在中长期阶段性目标中明确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内容。二是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应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中长期实施规划，进一步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量化和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与单位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书相对应，制定出更加明确具体的、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可衡量考核的年度绩效目标，提高绩效

管理的有效性。

(二) 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体系

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制定并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保证单位日常管理环节依据充分，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提高管理水平。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得分
部门决策 (20 分)	决策机制	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部门是否建立了决策制度，决策制度是否符合上级要求，是否科学可行。	2	2
		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决策流程设计是否依据充分，是否规范。	2	2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部门决策过程中，是否建立监督机制，监督机制是否有效执行。	2	2
	中长期规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	2	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2	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部门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有相应的制度保障，流程设计是否科学规范，执行是否有效。	3	3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3	3
部门管理 (35 分)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	2	2
		专项资金执行率	专项资金执行进度情况。	2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2	2
	收支管理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收支管理相关制度的建设情况。	2	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各项工作。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	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2	2
	建设项目管理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建立，是否齐全，是否科学。	2	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2	2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2	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执行情况。	2	2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部门内控监督评价情况。	2	2
	预算绩效管理	组织管理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包含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建设等。	1	1
		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我评价和整改落实。	2	1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2	2
部门履职 (25 分)	公安队伍管理	窗口服务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窗口服务满意度。	5	5
	打击违法犯罪	命案破案率	考察南京市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	5	5
		社会治安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5	5
	受理公民报警求助	110 接处警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 110 接处警满意度。	5	5
	交通秩序管理	交通拥堵系数	考察南京市全天交通拥堵情况。	5	5
履职绩效 (10 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5	5
	满意度	公安队伍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公安队伍满意度。	5	5
可持续发展能力 (10 分)	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情况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等是否能通过部门的信息系统实现。	5	5
	部门创新	部门创新情况	是否通过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5	5
合计				100	98